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590/19-20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19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張宇人議員, GBS, JP (主席)
黃碧雲議員 (副主席)
李國麟議員, S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毛孟靜議員
何俊賢議員, BBS
陳志全議員
郭家麒議員
郭偉强議員, JP
蔣麗芸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尹兆堅議員
朱凱迪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柯創盛議員, MH
陳沛然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區諾軒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JP
陳凱欣議員

缺席委員 : 葛珮帆議員, BBS, JP
何啟明議員
邵家臻議員
容海恩議員, JP
許智峯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V 項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徐德義醫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食物)2
羅莘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副署長(環境衛生)
黃淑嫻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行動)3
霍炳林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
李明偉先生

議程第 V 項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徐德義醫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食物)2
吳麗敏女士,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食物)1
黃詠慈女士

食物及衛生局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
張淑逵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2
蘇淑筠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2
盧惠貞女士

議會秘書(2)2
侯鎮邦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2
黎佩玲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2)324/19-20 號文件)

2019 年 10 月 29 日政策簡報會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2)328/19-20(01)號文件)

2.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秘書處曾發出郭家麒議員、郭榮鏗議員、楊岳橋議員、陳淑莊議員及譚文豪議員於 2019 年 11 月 22 日提交的聯署函件。該函件關乎警方在驅散行動中使用催淚煙對社區造成的影響。

III.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2)329/19-20(01)及(02)號文件)

3. 委員商定，在 2020 年 1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以下項目：

- (a) 休漁期貸款計劃注資建議；及
- (b) 推廣綠色殯葬。

4. 副主席表示，市民關注到私營龕位未來的供應，以及在《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第 630 章)生效後，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發牌委員會")處理營辦私營骨灰安置所所須牌照或其他指明文

書申請的進度。她建議政府當局應在事務委員會 2020 年 1 月份的例會上，一併就《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的實施情況及私營龕位供應的相關事宜，向委員匯報最新情況。

5. 主席表示，"《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的實施情況"的項目已載於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一覽表(即立法會 CB(2)329/19-20(01)號文件第 7 項)，而政府當局計劃於 2020 年首季就此議題向委員匯報最新情況。考慮到副主席提出的建議，主席指示秘書在會後與政府當局聯繫，查詢當局是否已準備就緒，可在 2020 年 1 月份的例會上向委員簡介《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實施情況的相關事宜。

(會後補註：秘書處藉 2019 年 12 月 12 日發出的立法會 CB(2)394/19-20 號文件告知委員，政府當局回覆表示可以在 2020 年 3 月份討論"《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的實施情況"。經主席同意，1 月份會議的討論事項數目維持兩項。)

IV. 防治鼠患工作

(立法會 CB(2)329/19-20(03)及(04)號文件)

6.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食衛局副局長")向委員闡述政府部門防治鼠患工作的進展，以及未來將持續強化的防治鼠患措施，詳情載述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2)329/19-20(03)號文件)。食物環境衛生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表示，因應世界衛生組織的建議，食環署曾於 2019 年 11 月初邀請英國滅鼠專家訪港。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利用電腦投影片，向委員闡述英國專家就如何改善滅鼠工作提出的建議重點，以及食環署自 2019 年 4 月起為加強監察鼠患而試用熱能和夜視探測攝錄機配以人工智能分析技術的初步測試結果。

(會後補註：電腦投影片資料的電子複本已於 2019 年 12 月 10 日隨立法會 CB(2)376/19-2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7. 委員察悉立法會秘書處就此議題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 CB(2)329/19-20(04)號文件)。

防治鼠患工作的成效

8. 梁美芬議員、何俊賢議員、郭偉強議員、蔣麗芸議員、尹兆堅議員、柯創盛議員及劉業強議員深切關注到，全港多區鼠患問題正在惡化。他們不滿食環署及相關部門在處理社區的鼠患問題上不夠積極。他們批評，政府當局的文件所提及的防治鼠患措施幾乎全屬舊有措施，而相關部門最近推出的若干措施(例如局部重鋪後巷及在選定的公眾街市加強採取滅鼠行動)的規模亦有限，未能有效地應對鼠患問題。

9. 陳志全議員、尹兆堅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認為，2019年捕獲的活鼠及收集的死鼠數目上升，顯示全港鼠患問題嚴重，而非食環署防治鼠患工作有所改善。何俊賢議員促請食環署改善各區的環境衛生狀況，從源頭處理鼠患問題。

10. 劉業強議員認為，全城清潔運動自2019年5月開始以來，每區每月只捕獲約200隻活鼠，可見食環署的滅鼠工作欠缺成效。郭家麒議員表示，有葵芳居民曾向他投訴，全城清潔運動結束後，該區鼠患問題再現。

11. 梁美芬議員強烈要求食環署及相關部門，同時在全港18區採取大型密集式滅鼠行動，並維持一段較長時間，以盡量加強及維持政府對付鼠患的工作力度。她亦建議邀請鄰近城市(例如廣州)的滅鼠專家，就全港滅鼠行動應採取的策略給予政府當局意見。

12. 郭偉強議員及柯創盛議員批評，不同部門採取滅鼠行動時缺乏協調。李國麟議員詢問，食環署如何評估2019年滅鼠工作的成效。依李議員之見，食環署有必要帶頭統籌不同部門的防治鼠患工作，並積極與區議會討論應對各區鼠患問題的策略和措施，以及預防社區出現鼠傳疾病。

13. 食衛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食環署與相關部門通力合作，推行全城清潔運動及目標小區滅鼠行動。推行運動期間，執法宗數和捕獲的老鼠數目均有增加，而鼠患相關的投訴則減少了。食衛局副局長承認，防治鼠患的工作仍有再作改善的空間。食環署及相關部門會繼續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在各區打擊鼠患，改善環境衛生狀況，並與各界(包括區議會)加強合作。

14. 食衛局副局長續說，防蚊患督導委員會已於 2018 年 7 月重組並升格為防治蟲鼠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透過提供高層次指導，統籌及協調 3 個政策局及 19 個政府部門的防治蟲鼠工作。此外，食環署一直與其他部門保持緊密聯繫，並提供技術支援和培訓，以便各部門在其管轄場地或範圍內採取有效的防治蟲鼠措施。舉例而言，食環署已提供有關防治蟲鼠的合約條款範本供各部門負責管理合約的單位跟進，以便在新合約中加入防治蟲鼠的相關條款。

15. 蔣麗芸議員關注到，督導委員會如何加強協調各政策局及部門處理防治鼠患的工作。柯創盛議員建議邀請區議員監察地區層面的滅鼠工作，並就有關工作給予意見。食衛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從地區層面考慮柯議員的建議。在督導委員會的協調下，多個部門已獲增撥資源，因應其各自的管轄範圍加強防治蟲鼠工作。督導委員會已經為 2019 年全年的工作計劃訂立三方面的目標，就是加強預防、加強協作及加強監察。

16. 副主席察悉，英國專家確認食環署現時採用的滅鼠方法有效，並建議在放置捕鼠器及使用鼠餌兩方面作出微調。然而，她質疑署方現時採取的滅鼠措施和方法，是否一如英國專家所料般湊效。梁美芬議員及何俊賢議員均表示關注到，英國專家未必熟悉香港的氣候和本地市民的生活習慣，或會影響其對本港鼠患問題的了解，以及對各部門滅鼠行動的成效作出的評估。

17. 食衛局副局長向委員保證，食環署一方面會參考英國專家的觀察所得，另一方面亦會根據經驗和本港的實際情況，制訂合適的防治鼠患措施。

政府當局

18.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於會後提供下列資料：

- (a) 英國專家所提交的報告副本；及
- (b) 政府當局對英國專家所提出的建議有何意見、立場及評價；以及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從內地或其他在氣候、環境及居民生活習慣方面均與香港相似的鄰近地方，邀請更多相關範疇的專家，提供防治鼠患的專家意見。

19. 郭家麒議員對於服務承辦商的防治蟲鼠工作的成效表示關注。他詢問食環署如何監察承辦商的表現。食衛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食環署打算透過合約管理外判防治蟲鼠團隊的表現。一如先前所述，食環署已提供有關防治蟲鼠工作的合約條款範本供各部門負責管理合約的單位跟進。應郭議員的要求，政府當局會書面回覆會否設定相關的表現水平標準，以監察及評估服務承辦商的防治蟲鼠工作。

政府當局

20. 陳志全議員詢問，食環署有否編製任何評估社區鼠患問題的統計數字(例如本港常見的老鼠品種及大小)。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香港常見的老鼠品種是溝鼠及黑家鼠。食環署在日常行動中捕獲的溝鼠通常重 200 至 300 克，而黑家鼠則重 150 至 200 克。

所採用的滅鼠方法及裝置的成效

21. 柯創盛議員詢問，在全城清潔運動結束後，政府當局如何在地區層面繼續進行防治鼠患的工作。柯議員詢問，由於老鼠繁殖力非常強，政府當局有否制訂任何控制老鼠繁殖的計劃或策略。何俊賢議員提出類似問題。郭偉強議員建議，當局可考慮提供金錢回報，鼓勵市民參與滅鼠工作。

政府當局

22. 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食環署會繼續以多管齊下的策略(包括改善環境衛生及加強滅鼠)，消除老鼠在"食"、"住"、"行"三方面的基本生存條件。應何俊賢議員的要求，政府當局會書面回覆，除政府當局文件所述外，當局會否採用其他新的措施、科技及策略，提高食環署防治鼠患工作的成效。

23. 陳凱欣議員表示，鮮貨街市的空置攤檔及通風管道已成為老鼠藏身之處。鑒於各區鼠患問題嚴重，政府當局應考慮在食環署管理的所有公眾街市採取密集式滅鼠行動。食環署副署長(環境衛生)回應時表示，在 2019 年 7 月，食環署在其轄下的荔灣街市、鴨脷洲街市及錦田街市試行 3 個月的密集式滅鼠行動。除了這 3 個街市，食環署會參考專家意見，在未來 3 個月在駱克道街市、土瓜灣街市及沙田街市採取更密集式的滅鼠行動。食環署會總結經驗，並因應現場環境考慮在其他由食環署管理的公眾街市採取密集式滅鼠行動。

24. 陳志全議員詢問，食環署在荔灣街市、鴨脷洲街市及錦田街市進行為期 3 個月的密集式滅鼠行動有何成效，以及進行此類滅鼠行動需要動用多少資源。依他之見，若資源許可，政府當局應將計劃擴展至所有公眾街市。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由於公眾街市日間人多擠迫，很多攤檔租戶對於在營業時間使用捕鼠器及毒餌表示關注，故此測試捕鼠器及放置鼠餌的工作只可在營業時間過後或晚上進行。有關安排涉及協調防治蟲鼠隊與外判清潔工人的工作。

25. 陳凱欣議員察悉，食環署一直使用生番薯作為監測用的鼠餌。由於有批評指生番薯未必能吸引老鼠，她認為食環署應檢討使用生番薯作為監測用鼠餌的成效，並探討可否使用其他更有效的鼠餌。

26. 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署方在特定地點放置番薯作為監察用的鼠餌，主要是為了偵測老鼠的活躍程度，從而編製鼠患監察計劃的鼠患參考指數。防治蟲鼠人員可因應實際情況在

老鼠籠放置其他鼠餌(例如叉燒)作治鼠之用。由於老鼠是雜食性動物，會視乎環境狀況、時間、天氣等情況覓食，所以不論在何種情況，也沒有某一類食物對牠們特別具吸引力。英國專家建議使用鼠夾捕鼠，並建議署方在使用老鼠籠時，在同一時間、同一範圍放置不同的鼠餌吸引老鼠。食環署未來數月會在駱克道街市、土瓜灣街市及沙田街市進行測試，以檢視使用混合鼠餌和鼠夾的成效。

27. 尹兆堅議員認為應在所有公共租住房屋("公屋")屋邨安裝防鼠裝置。他詢問政府當局在這方面的工作有何進展。食環署副署長(環境衛生)回應時表示，屋宇署在 2019 年 5 月公布指引，該指引關乎在新建成的私人樓宇加入防止形成鼠患的設計，並在建築和拆卸地盤進行防鼠工作，以供建築專業人士和註冊承建商參考。建築署亦在 2019 年 6 月就政府工程和建築物制訂同類設計指引。食環署在 2019 年 11 月與屋宇署、建築署和房屋署合辦講座，向業界講解有關指引。出席者包括來自私營機構的建築專業人士。這些指引提出的防鼠設計適用於興建新樓宇和翻新現有樓宇，可達致長遠的防治效果。房屋署會參考相關指引，於公屋屋邨合適位置檢視並安裝防鼠裝置。

28. 鄭泳舜議員希望食環署及相關政府部門在全城清潔運動結束後，繼續加強清潔及治鼠工作。鄭議員展示一張照片，顯示一些舊樓的天台/平台堆滿垃圾。他促請食環署及相關部門協助居民/業主在私家街及"三無"大廈進行清潔及滅鼠工作。食環署副署長(環境衛生)表示，相關部門已在 2019 年 8 月處理鄭議員提述的個案，但其後問題再現。食環署正與相關部門探討如何更妥善處理"三無"大廈及私家街的環境衛生問題。倘若這方面的工作有任何進展，政府當局會向委員匯報最新情況。

29. 朱凱迪議員關注到，郊區垃圾收集站附近的地上常堆積垃圾及廚餘，造成阻塞並吸引老鼠繁殖。他詢問食環署如何處理此問題。

30. 食環署助理署長(行動)3回應時表示，除了加強潔淨服務，食環署已在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以便加強監察違例棄置垃圾的情況，亦已設立專責小隊，加強對違反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包括違例棄置垃圾)的人士採取執法行動。如有個別個案涉及在郊區垃圾收集站附近棄置垃圾，可轉交食環署跟進。為提升垃圾收集站的服務質素及改善環境衛生，食環署正計劃以試驗形式改善現有鄉郊的鋁質垃圾收集站及垃圾桶站的設施，包括引入"自動感應易投式鋁質垃圾收集站"及"太陽能廢物壓縮箱"，從而增加鄉郊垃圾收集設施的貯存量，提供充裕棄置垃圾的空間及減少環境滋擾。

31. 劉業強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加強在郊區進行滅鼠工作。他詢問，食環署會否在鄉村進行密集式滅鼠行動，並協助村民在居所安裝防鼠裝置。食環署助理署長(行動)3回應時表示，署方已調配更多人手及資源，在鄉村及郊區進行滅鼠工作。食環署可按實際情況在鄉郊的目標小區進行滅鼠行動。

32. 朱凱迪議員表示，食物業處所不當棄置於後巷的廚餘是老鼠的常見食物來源。鑒於位處北大嶼山小蠔灣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回收中心一期")，自2018年7月已開始回收處理來自工商業機構的廚餘，朱議員詢問，食環署會否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探討將市區食物業處所收集所得的廚餘送到回收中心一期循環再造的可行性。

33. 食環署副署長(環境衛生)回應時表示，為支持政府的減廢措施，食環署一直積極參與環保署推行的廚餘循環再造合作計劃("合作計劃")，向環保署提供在公眾街市收集得來經源頭分類的廚餘，以供循環再造。至於食物業處所，經營者一般會聘請垃圾收集商收集廚餘，然後運往附近的公眾垃圾收集站。為改善環境衛生及防止鼠患，食環署已針對食物業處所的違規情況(例如在後巷處理食物及不當處理/棄置垃圾)加強執法。

34. 主席表示，公眾街市是老鼠繁殖的溫床，很多食物業處所的經營者均曾投訴，來自附近公眾

街市的老鼠爬入其食物業處所。依主席之見，食環署應聚焦杜絕老鼠的食物來源及公眾街市內的藏身之處，以處理問題的根源。

應用新科技防治鼠患

35. 鑒於署方已在部分公眾街市放置氣壓滅鼠器(A24)進行測試，尹兆堅議員及陳凱欣議員詢問有關測試結果，以及政府當局會否繼續使用該裝置。

36. 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食環署共採購了 15 部 A24 滅鼠器，以供在一個濕街市進行測試，但在 6 個月的試用期內，即使署方使用不同鼠餌，但仍未能有效地吸引老鼠。這主要是因為 A24 滅鼠器的設計並非針對捕捉本港常見的溝鼠，而溝鼠的習性有別於其他棲息地發現的老鼠。由於使用 A24 滅鼠器沒有取得比傳統老鼠籠更佳的效果或更為有效，食環署決定不會在日常的滅鼠行動中使用這裝置。

37. 郭家麒議員、尹兆堅議員及柯創盛議員詢問食環署會否考慮引入其他新科技防治鼠患。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對於應用新科技/方法滅鼠持開放態度。如發現有合適的治鼠科技，政府當局會進行測試，評估應用有關科技的可行性及成效，並研究有關科技經試用後，是否適合更廣泛地應用於香港。食環署會與香港科技园公司和本港大學加強合作，邀請不同公司和學者探討追蹤老鼠活動的技術，以便防治及監察鼠患，從而部署長遠有效及徹底的滅鼠措施。

38. 郭偉強議員認為，由於初步試用結果顯示，熱能和夜視探測攝錄機能有效地監察老鼠活動，政府當局應盡快將試驗計劃推展至其他地區。食衛局副局長表示，若該等科技經進一步測試後證實效果理想，政府當局會考慮更廣泛地使用該等科技。

鼠患監察計劃

39. 副主席憶述，在 2014 年 10 月 31 日發表的《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三號報告書》中，有一個關乎蟲鼠監察計劃的章節。審計署署長就鼠患監察工作提出多項建議，當中包括食環署應(a)考慮擴大鼠患監察計劃下的監察地點覆蓋網絡；及(b)在提供監察資料以策劃及評估防治鼠患工作方面，檢討鼠患調查的成效。副主席詢問，政府當局落實上述審計署署長報告書所提各項建議的進度如何。她亦詢問，國際上是否有一套通用的鼠患監察及防治工作的評估標準。

40. 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回應時表示，食環署已檢討各區放置鼠餌的位置及覆蓋範圍。在 2020 年，根據鼠患監察計劃進行鼠患調查的選定監察地區數目會由 41 個增加至 50 個。因應副主席有關署方為何不在公眾街市放置鼠餌以監察鼠患的進一步提問，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解釋，進行鼠患調查旨在找出老鼠的出沒地點，從而採取針對性的防治行動。鑒於鮮貨街市食物眾多，對老鼠而言屬非常吸引，署方已在鮮貨街市採取治鼠行動。由於署方會持續評估治鼠行動的成效，因此不必在街市內進行鼠患調查。若把鼠餌放置在鮮貨街市，鼠餌被老鼠咬嚙的比率或不能真正反映鮮貨街市實際的鼠患問題。為了更有效地監察鼠患，署方會選定一些戶外地方(例如住宅區、後巷及多個鮮貨街市的周邊範圍)放置鼠餌，以偵測老鼠的活躍程度。

41. 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進而表示，現時國際上沒有通用的鼠患參考指標。食環署經參考外地所採用的方法，並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及經驗，制訂了鼠患參考指數和相應的分級行動。與其他國家(例如新加坡及英國)的鼠患監察計劃相比，香港為監察鼠患而選取的監察地區，在地理上的覆蓋範圍已相當廣泛。食環署評估滅鼠行動的成效時，會考慮多項指標，包括誘捕率、捕獲的活鼠及收集的死鼠數目。

- 政府當局 42. 副主席要求政府當局以書面方式提供下列資料：
- (a) 就當局在鼠患監察計劃下進行的鼠患調查提供一份清單，開列現有的 41 個選定地點，以及將會列入 2020 年生效的鼠患調查增補清單的新地點；及
 - (b) 會否考慮將鮮貨街市及食環署管理的公眾街市納入鼠患監察計劃下的鼠患調查範圍。

人類感染大鼠戊型肝炎的威脅

43. 毛孟靜議員、蔣麗芸議員及劉業強議員關注到，在 2018 年 9 月，本港發現全球首宗人類感染大鼠戊型肝炎病毒個案，之後在短時間內出現多宗大鼠戊型肝炎病毒感染個案。此外，據報內地自 2019 年 11 月起共確診 4 宗鼠疫個案，涉及北京及內蒙古的居民。鑒於多區鼠患問題嚴重，這些委員擔心本港會爆發大鼠戊型肝炎或其他由老鼠傳播的疾病。毛議員請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本港人類感染大鼠戊型肝炎病毒的最新情況。

44. 食衛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本港到目前為止共發現 8 宗人類感染大鼠戊型肝炎病毒個案。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接報發現有關個案後，已隨即展開流行病學調查，以便找出病人可能感染病毒的源頭及途徑，但根據可供參考的流行病學資料，仍未能確定感染源頭及途徑。衛生防護中心仍在進行有關調查。本港錄得 8 宗確診個案後，食環署已隨即在病人的住所附近進行密集式滅鼠行動。

45. 食衛局副局長進而表示，根據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衛健委")及內蒙古自治區衛生健康委員會的最新資訊，4 名患者的緊密接觸者未有出現病徵，並已全部解除醫學監察。衛生防護中心會繼續與國家衛健委保持密切聯繫，監察內地鼠疫情況。衛生防護中心一直透過不同宣傳渠道，向市民大眾傳遞健康信息，包括預防鼠疫的措施。有關預

防鼠疫及相關資訊載於衛生防護中心網頁。由於鼠疫由受感染動物(主要是老鼠)身上的帶菌跳蚤經叮咬而傳播，衛生防護中心已提醒外遊人士避免到訪鼠疫流行的地方，並對老鼠提高警覺。

46. 李國麟議員關注到，據報劏房及舊式住宅/工業大廈因為樓宇失修及衛生情況惡劣以致蚤患問題嚴重。他詢問政府當局在蚤患問題嚴重的地區進行的滅蚤工作，以防經老鼠傳播的疾病會透過蚤患傳播。食衛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鼠蚤是鼠疫等疾病的帶菌者。食環署每年會進行鼠蚤調查，以評估鼠疫傳給人類的潛在風險。調查結果顯示鼠蚤問題仍處於安全水平。

委員提出的議案

47. 副主席、尹兆堅議員、鄭泳舜議員及朱凱迪議員均表示有意在此討論項目下動議議案。主席裁定，上述委員分別提出的議案均與此議程項目直接相關，而出席會議的委員同意應處理該等議案。

議案(一)

48. 主席把尹兆堅議員與副主席聯署動議的下列議案付諸表決：

(議案中文措辭)

本事務委員會強烈要求政府，加強與大學或科技機構合作，以新型技術加強防治鼠患工作，以改善滅鼠成效；同時強制所有私人及政府建築物和住宅大廈加入防鼠為本的建築設計技術，進一步遏止鼠患問題。

另外，政府除加強社區清潔、教育和滅鼠等工作外，應訂立滅鼠工作的具體工作承諾和指標，以強化有關工作力度和加強監管進度，改善防治鼠患效益。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motion)

This Panel strongly requests the Government to enhance the cooperation with universities or technology organizations to step up its rodent control work by applying new technologies so as to improve the effectiveness of anti-rodent work; and to make it a mandatory requirement for all private and government buildings as well as residential buildings to incorporate building design with rodent proofing features to further curb the problem of rodent infestation.

Moreover, the Government should, apart from strengthening its work in the areas of community cleansing, education, anti-rodent operations, etc., also set specific performance pledges and indicators for anti-rodent work so as to intensify its relevant work and strengthen its monitoring of work progress with a view to enhancing the effectiveness of rodent control measures.

49. 主席請委員以舉手方式表決贊成或反對是項議案。12名委員贊成議案，沒有委員反對或放棄表決。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議案(二)

50. 主席把鄭泳舜議員動議，並獲何俊賢議員附議的下列議案付諸表決：

(議案中文措辭)

本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把「全城清潔」行動恆常化，盡快完成檢討追蹤鼠患的調查方法，並增撥資源完善治理蟲鼠機制。另外，政府必須加強支援舊樓區公用地方如後巷及私家街的清潔工作、優化及持續監督公共屋邨潔淨服務及增設定期的績效評估。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mo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regularize the territory-wide cleansing campaign, expeditiously

complete its review of the survey methodology for tracking rodent infestation and allocate additional resources to refine the pest control mechanism. Moreover, it is incumbent upon the Government to strengthen its support in cleaning up the common areas (such as rear lanes and private streets) in districts with higher concentration of aged buildings, enhance and continuously monitor the cleansing services for public rental housing estates, and establish a mechanism for conducting regular performance assessment.

51. 13 名委員贊成議案，沒有委員反對或放棄表決。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議案(三)

52. 主席把朱凱迪議員動議的下列議案付諸表決：

(議案中文措辭)

本事務委員會要求食物及衛生局徹底改革鄉郊垃圾收集系統，防止垃圾於垃圾站周邊的地面堆積，吸引老鼠繁殖。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motion)

This Panel requests the Food and Health Bureau to revamp the refuse collection system in rural areas, so as to prevent the piling up of refuse on the ground near refuse collection points since it will provide a breeding environment for rodents.

53. 由於 13 名在席委員全部表決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議案(四)

54. 主席把副主席動議的下列議案付諸表決：

(議案中文措辭)

本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加強以下措施以防治鼠患：

- (i) 擴大全港監察鼠患計劃下的監察地點覆蓋網絡，將監察點數目由現時 41 個，增加至少 3 倍；及
- (ii) 監察鼠患地點應包括全港公眾街市及私營街市。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mo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step up the following rodent control measures:

- (i) the network of surveyed areas selected for the territory-wide rodent surveillance programme should be widened through increasing the number of surveillance areas by at least three times from the existing level of 41; and
- (ii) rodent surveillance areas should include public and private markets across the territory.

55. 由於 13 名在席委員全部表決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V. 建議將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的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
(立法會 CB(2)329/19-20(05)號文件)

56. 食衛局副局長表示，當局將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食物科現時一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的理據，已載述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2)329/19-20(05)號文件)。他呼籲委員支持該人事編制建議。

建議將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

57. 何俊賢議員憶述，自第五屆立法會以來，食衛局食物科已開設兩個首長級職位，以應付食物安全政策事宜日益繁重的工作量。該等職位包括：
(a)自 2013 年開設的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

薪級第 3 點)常額職位(職銜為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食物)2);及(b)在 2017 年開設的一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職銜為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他雖然認同政府當局進一步強化保障食物安全及其他相關政策和措施的工作的重要性,但卻質疑在現時將相關職位轉為常額職位的人事編制建議是否有充分理據支持。依他之見,食衛局有關食物安全的工作沒有清楚區分,而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亦有欠明確。以實施配方粉出口管制為例,何議員認為此事並非單純食物安全或食物供應的問題,亦涉及並非歸屬食衛局職權範圍的打擊水貨活動措施。依何議員之見,就食物安全施加過分管制會對食物供應構成負面影響,情況一如內地近年已減少對香港供應活豬及大閘蟹。何議員表示,政府當局在現階段建議將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一職轉為常額職位,實屬言之過早。他建議政府當局可考慮把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的編外職位再延長 2 至 3 年。

58. 主席贊同何議員的意見,並對政府當局過去數年在確保食物供應穩定方面的工作表示不滿。他認為食衛局應謹慎作出人力規劃,以免資源重疊。主席表示,他反對將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職位轉為常額職位的建議,因為相關理據完全未能令人信服。

59. 陳凱欣議員詢問(a)擬議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職位的職務,可否由食衛局食物科其他首席助理秘書長分擔;及(b)當局是否預計食物科將要應付日趨複雜的食物安全政策事宜和新措施,以致有需要將現時的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編外職位轉為常額編制。

60. 食衛局副局長及食衛局副秘書長(食物)2回應時提出以下各點:

- (a) 保障食物安全是一項長遠且十分重要的工作,而食物科負責有關食物安全範疇的政策制訂工作。自 2008 年起,食衛局食物科先後進行超過 10 項立法工作,推出或修訂多項有關食物安全的規例,包括禁止食物

含有不適量的三聚氰胺、規管嬰兒配方產品的營養成分組合和營養標籤、規管較大嬰兒及幼兒配方產品及預先包裝嬰幼兒食物的營養標籤，以及加強規管和更新食物中金屬雜質含量標準。至於未來的工作，食衛局食物科現正就食物內的有害物質制訂更新規管建議，當中包括工業製反式脂肪和霉菌毒素，以及食用油脂中的芥酸及苯並[a]芘等有害物質。政府當局計劃於 2020 年就該等建議諮詢公眾；

- (b) 除制訂政策外，政府當局亦需處理食物事故，並密切留意主要食物供應經濟體系及國際間有關食物供應及安全事宜的多方面發展，以及市民在食用及處理食物上不斷演變的趨勢，以確保本港的監察及規管制度與國際做法接軌，並切合本地市民的膳食習慣，從而保障公眾健康；
- (c) 對於現時將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的建議，當局曾考慮有否其他替代方法。政府當局曾審慎研究擬議的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常額職位的職務可否由食衛局食物科其他 3 位首席助理秘書長分擔。考慮到他們的工作範疇繁重和目前的工作量，政府當局認為難以由他們分擔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的工作而又不影響他們現行的職務；及
- (d) 由於食衛局食物科目前的編制不足以應付食物安全政策事宜之下日漸繁重的工作量，故此有需要將現時的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以加強食物科首長級人員的支援，應付日趨複雜的食物安全政策事宜和新措施。

61. 陳凱欣議員表示，鑒於上述各點，她支持將食衛局食物科現時一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的建議。

62. 朱凱迪議員表示，他仍未決定是否支持該人事編制建議。他察悉出任該職位的人員的職責包括制訂與有機食物有關的政策，並詢問政府當局有否任何計劃來制訂有機食物的法定標準，甚或在香港提供有機認證服務，而該等服務現時由香港有機資源中心("有機資源中心")提供。朱議員進而表示，為了應對氣候變化的最終目標，聯合國最近建議人們減少進食肉類，並改為以植物為主的飲食。他詢問，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的工作會否涵蓋採納該等建議。

63. 食衛局副秘書長(食物)2回應時表示，與其立法規管有機食物的生產和銷售，政府當局會繼續加強有機食物的公眾教育。在政府當局的撥款資助下，有機資源中心通過不同渠道，致力提高市民對有機食物認證和標籤的認識，包括舉辦多項宣傳及教育活動，例如"全城有機日"及"有機大使培訓計劃"等。至於推廣以植物為主的飲食，食衛局副秘書長(食物)2表示，政府在食物方面的主要政策目標是保障食物安全和供應穩定。政府當局會繼續確保所有在本港銷售的食物適宜供人食用，並符合相關的法例要求。

64. 郭家麒議員表示，他在現階段不支持該人事編制建議。依他之見，與其建議開設首長級職位，食衛局應開設更多專業和技術職位，藉以強化其在食物安全管理和食物進口管制方面的能力。尤其重要的是，食衛局應透過在口岸管制站進行更多檢驗，並在供應鏈的各個層面抽取更多食物樣本進行測試，以加強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的職能，並確保其有效運作。由於警方在過去數月經常使用催淚煙驅散示威者，有些施放地點鄰近食肆及街市(包括油麻地果欄)，郭家麒議員對催淚煙殘留物對公眾衛生及食物安全的影響深表關注。他詢問政府當局曾否進行任何測試，以確定食物有否受催淚煙的化學物質/殘留物污染。

65. 食衛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鑒於食物安全深受市民關注，加上香港是一個自由開放的市場，食物供應鏈錯綜複雜，供港食物種類繁多並來自世界各地，一旦發生重大食物事故，可以對香港帶

來很大影響，而處理該等事故涉及協調不同政府部門及境外的食物安全單位。由於這些工作須由首長級人員作政策上的具體指導和支援，故此有必要將高級首席行政主任(食物)職位轉為常額職位。因應公眾對食物可能受到催淚煙或其他物質污染的關注，食安中心已在 2019 年 11 月發出"給市民有關污染物與食物安全的建議"，當中就如何防止食物受到污染，以及如何處理受污染的食物，向市民大眾提供建議。

其他事宜：食物進口管制

66. 副主席表示，屬民主黨的議員一直認為政府當局應調撥足夠資源及人手，進行食物監察及抽樣化驗的工作，以確保食物安全。她表示關注到，根據傳媒報道，內地不法商人可能將感染非洲豬瘟的豬隻製成冰鮮/冷藏或加工/醃製豬肉產品。她詢問政府當局有何措施防止受污染的豬肉產品流入本港食物供應鏈，以及食安中心會否加強在進口口岸檢測豬肉產品樣本的工作。副主席進而要求政府當局安排事務委員會委員參觀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以加深了解食安中心就內地進口食物進行食物監察的工作。

67. 食衛局副秘書長(食物)²表示，食安中心會確保所有來自內地的活豬及進口冰鮮/冷藏豬肉產品均附有認可的衛生證明書。為提高工作效率和加強核實衛生證明書上的資料，食安中心會與內地海關設立電子數據交換系統，用作傳送肉類及肉類產品衛生證明書的資料。為打擊非法進口和走私食物到香港的活動，食安中心會繼續與香港海關("海關")合作，包括採取聯合行動。在 2019 年，海關至今已偵破 9 宗走私冷藏肉類的案件，檢獲共 980 噸凍肉，是海關過去 10 年所檢獲的走私凍肉總量的 1.3 倍。此外，在 2019 年 1 月至 11 月期間，食安中心已就非法攜帶生肉入境提出 327 宗檢控。食安中心會繼續從多方面着手保障食物安全，包括從源頭實施管制、監察有關程序及進行檢測。

總結

68. 主席總結討論時表示，屬自由黨的委員不支持該人事編制建議。在發言的委員之中，(a)只有陳凱欣議員支持將食衛局食物科現時一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的建議；(b)兩位委員，即何俊賢議員及郭家麒議員，表示在現階段不支持該建議；(c)朱凱迪議員表示仍未決定是否支持該人事編制建議；及(d)副主席沒有表明民主黨的立場。

VI. 其他事項

6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26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0 年 2 月 24 日